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AS439/00-01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AM12/01/19 (Pt4)

### 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 小組委員會會議紀要

日期：2001年6月26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吳亮星議員, JP(主席)  
何秀蘭議員  
楊孝華議員, JP  
楊耀忠議員, BBS  
劉慧卿議員, JP  
鄭家富議員

缺席委員：梁耀忠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行政署長  
黃灝玄先生, JP  
  
副行政署長  
趙崇嫻女士  
  
助理行政署長  
梁振榮先生

列席秘書：首席主任(總務)  
盧程燕佳女士

列席職員：會計師  
鄭柏昌先生

---

**I. 就擬議的另一個“須憑單據證明的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周年調整機制與政府當局會商**  
(立法會AS 369/00-01(01)號文件)  
(立法會AS 383/00-01號文件)

主席向委員簡述就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周年調整機制徵詢議員屬意的調查結果：截至2001年6月26日，50位議員作出回應，其中15位選擇現行可完全變動的機制，16位選擇部分固定不變的機制，19位則提出其他意見。提出其他意見的議員，主要建議把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分為數個組成部分，並各自按相關的指數每年調整一次。主席亦提醒委員，政府當局的修訂建議如要在2001年10月付諸實行，必須在2001年7月6日本屆會期最後一次財務委員會會議上獲得通過。他希望小組委員會可就調整機制達成共識，並趕及提交報告，以便內務委員會在2001年6月29日會議上討論。

2. 鑒於不少議員選擇把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分拆為數個部分，按不同機制予以調整，劉慧卿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該等議員的反建議。她補充，議員建議將部分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的調整幅度，與公務員薪酬的調整掛鈎，或許是反映其屬下職員的意願。行政署長答稱，由於議員的運作模式各有不同，以致開支模式互有差異，因此，要令每個組成部分皆能切合個別議員的需要，並不可行。他舉例，個別議員所聘請的職員數目極為參差，人數由1位至超過10位不等，而職員的薪金亦由每月數千元至超過3、4萬元不等。同樣地，某些議員沒有地區辦事處，但某些議員設有多達5間辦事處。行政署長亦強調，即使把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中的各部分與不同指數掛鈎，亦未能紓解議員的主要憂慮，即償還款額將隨通縮下調。

3. 委員從調查結果中得悉，大部分提出其他建議的議員均表示，若其建議不被接納，他們便選擇沿用現有的調整機制。

4. 楊耀忠議員詢問，可否讓個別議員按照本身的開支模式，自行決定固定部分的比例。行政署長表示，此舉或會使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出現60種不同的金額。

5. 楊孝華議員提述民主黨議員對調查的回應，並詢問鄭家富議員，為何若該黨提出的機制(即把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分拆為3部分，按不同機制進行調整)不獲接納，便選擇沿用現有的調整機制，而不選擇部分固定不變的機制。鄭家富議員答稱，該黨建議將償還款額

分拆為3部分，按不同機制調整，是反映大部分民主黨直選議員的開支模式。由於該黨議員難以接受部分辦事處營運開支償還款額被凍結4年，所以他們寧可選擇維持現狀。若在2001年7月6日的財務委員會會議前有更多時間考慮此問題，他們必定會堅持詳加考慮，另訂一個更合適的調整方案。不過，鄭家富議員預期調整方法的討論將會重開。行政署長回應時重申，議員的開支模式差別極大。

6. 何秀蘭議員詢問政府當局，鑒於議員助理的人數日漸增多，他們的流失會對議員的工作效率及立法機關的發展構成負面影響，當局會否徵詢議員助理對調整機制的意見。行政署長答稱，議員助理是個別議員的僱員，政府當局與他們並無直接關係。何議員進而詢問，倘若議員助理提出要求，政府當局會否答允與他們會晤。他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認為無需要與議員助理會晤。不過，當局會聽取各方提出的意見。

7. 劉慧卿議員預期在2001年7月6日提交財務委員會的文件中，不會包括下屆償還款額的調整機制，原因是政府當局尚未就此事諮詢議員。行政署長證實劉議員的理解無誤。他補充，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及立法會議員薪津獨立委員會將在臨近下屆會期前，檢討立法會議員現行的薪津及償還款額制度，從而決定應否修訂其中任何部分。

8. 鑒於18位議員表示，倘若他們所提出的其他調整方案不獲接納，便選擇維持現有機制，主席總結時表示，共33位議員認為現有的調整機制較擬議的部分固定不變機制可取。他補充，由於可隨時重新討論一個更合適的調整方案，故建議內務委員會暫且擱置調整機制的討論，先行接納政府當局已作出的建議。委員同意此項建議。

(會後補註 —— 載述小組委員會建議的立法會 AS 389/00-01號文件已於2001年6月27日發給全體議員。)

### 休會

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3時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1年8月

秘書處